

萬 有 文 庫

第一集一千種

王雲五主編

義和團運動史

陳捷著

商務印書館發行

專 著 集

第一一五—第一一六

第五五五—五五六

史前遺蹟和農

田遺蹟

科學出版社



義和團運動史

著 捷 陳
校 松 炳 何

新時代史地叢書

王雲五主編
萬有文庫

第一集一千種

義和團運動史

版權有所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十九年四月初版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七月再版

著者

陳

捷

發行者兼
印刷者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義和團運動史目次

緒論

第一篇 義和團之源流及其內容

第一章 白蓮教……………三

第一節 清代以前之白蓮教……………三

第二節 嘉慶間之白蓮教……………五

第三節 八卦教及義和拳之起原……………八

第二章 義和團興起之原因……………十三

第一節 列強武力之壓迫……………十三

第二節 天主教士之驕橫……………十四

第三節 朝野信拳之緣起……………十六

第二章 義和團之內容……………十八

第一節 義和團之首領及其慣例……………十八

第二節 降神及咒術……………二十

第三節 義和團宣傳之方法……………二十三

第四節 紅燈照……………二十五

第五節 義和團之真相……………二十六

第二篇 義和團極盛時期

第一章 宣戰前後之義和團……………二十七

第一節	義和團之發展	二十七
第二節	義和團肆虐於北京	三十
第三節	義和團之勇敢	三十五
第四節	殺杉山彬克林德	三十六
第五節	宣戰前朝議之紛紜	三十八
第六節	宣戰後號令之不一	四十一
第二章	外人記載義和團圍攻使館及教堂之經過	四十六
第一節	圍攻使館	四十六
第二節	圍攻西什庫教堂	五十六
第三章	京外各省之舉動	七十

第一節	各省勤王及東南保境·····	七十
第二節	毓賢盡殺山西洋人·····	七十五
第三節	各省義和團之運動·····	七十七

第三篇 義和團失敗時期

第一章	天津失陷後之義和團·····	一百二
-----	----------------	-----

第一節	天津失陷·····	一百三
第二節	聶士成戰績·····	一百十
第三節	李秉衡兵敗自殺·····	一百十三
第四節	冤戮直臣·····	一百十五

第二章	八國聯軍蹂躪北方·····	一百二十
-----	---------------	------

第一節	慈禧光緒出走山陝·····	一百二十
第二節	聯軍肆虐·····	一百二十二
第三節	俄軍占領東三省·····	一百二十六
第二章	和約及懲魁·····	一百二十
第一節	和議條約·····	一百三十
第二節	懲辦罪魁·····	一百三十五

結論

義和團運動史

緒論

前清光緒二十六年庚子，義和團起事於北方；殺教士，焚教堂，戕使臣，圍使館，卒之八國與師，迫成城下之盟；四百五十兆之賠款，貽害至今。世人談及義和團者，每歎息而痛恨之。然凡事必有其原因，習史者正當略述原情，細考其原委如何，影響於吾民族在世界中之地位上者何在。斷不可以成敗而定其是非也。

中國自鴉片之役以後，政府當局昧於世界大勢，對外交涉，動輒得咎，國際釁開，無戰不敗。亡國之禍，迫於眉睫。而基督教士之干與訴訟，本國教民之欺壓良善，尤爲人民切膚之痛。壓迫既久，反動自生，此義和團之所由起也。若輩逞一朝之忿，貽家國之憂，其迷信孟浪，固已無可諱言；然若原其所以挺而走險之情，則亦未可非議。設吾民族可以任人宰割而不知自

救，則可以無義和團之禍；而亡國之慘或早已實現，亦未可知。此其影響於吾國之存亡者尤大。故義和團者，殆帝國主義壓迫之反動，吾國民族主義運動之雛形也。論者責其方法不善可已；至其反抗壓迫之精神，則正中國民族性之表現也。茲謹略述義和團運動之源流，及其成敗之情形，俾閱者得以攬其始末焉。

第一篇 義和團之源流及其內容

第一章 白蓮教

第一節 清代以前之白蓮教

義和團蓋發源於白蓮教；白蓮教又發源於白蓮社。相傳晉代高僧慧遠，開淨土宗佛教，集社念佛，掘淨池以種白蓮，因號白蓮社。其後集社念佛者，多沿蓮社之名。年湮代遠，派別繁多，中有所謂白蓮會者，卽白蓮教也。白蓮教爲迷信邪術之一種祕密結社。祕密結社，爲歷代所嚴禁；然而一人倡之，人人和之者，苟非於民族民權民生三者之中，有大不得已之痛苦，又誰肯干冒國法以爲之耶！試言其故。

元人滅宋，中原全淪於異族；吾國人士固不能一日忘情也。元順帝時，四方發難者蜂起。樂城韓山童，自其祖父以白蓮會燒香聚衆得罪，至是倡言天下大亂，彌勒佛下生。潁州劉福

通等言山童實宋徽宗八世孫，當爲中國主，起兵以紅巾爲號。及山童被擒，立其子韓林兒爲帝，又號小明王，國號宋。當其盛也，中原以北，幾三分有二。林兒立十二年而敗。朱元璋因其年號，資其疆土，遂滅元而代之，國號明。試觀明代之所以稱明，可見小明王之深得人心，及其運動成蹟之偉大。惟以迷信邪教，故終無所成。

明代萬曆，天啓年間，滿清崛起。常擾明疆。明室因用兵需費，故於正賦之外，加徵遼餉。奸相權閹，乘機斂財，民不聊生，囂然思逞。初，薊州人王森倡白蓮教，言嘗救一狐，狐斷尾令藏之。招人，人聞異香多附之，自稱聞香教主。其徒有大小傳頭及會主諸號。畿輔，山東，山西，河南，陝西，四川皆有其黨羽。後森斃於獄。其子好賢，及鉅野徐鴻儒，武邑于弘志等傳其衣鉢，結黨益衆。而于弘志則以榛筮會聚衆，好賢宏志鴻儒相約三方同起。天啓二年五月，鴻儒以事洩先發，其黨曹州張世佩等，號四大金剛，身旁藏紙人數千。艾山劉永民稱安民王，以二十八人塗面，稱二十八宿，聚黨二萬餘人應之。鴻儒擾山東七閱月，後被擒。臨刑歎曰：『我與王好賢父子，經營二十餘年，徒屬不下二百萬。更遲數日，又孰敢攫吾鋒耶？』後于宏志王好賢亦皆被

獲。是役也，實外患壓迫，民生交困，有以致之。

第二節 嘉慶間之白蓮教

滿清入主中國，一部分明末遺民，暗結黨會，密謀光復。白蓮教卽此種黨會之一。歷清初四代而至嘉慶，遂有白蓮教之役。先是乾隆中葉，白蓮教黨屢被破獲。然教徒頗具百折不回精神，未嘗怵於專制淫威，而中止其運動。及乾隆末年，安徽劉松爲教中領袖，事發被捕，遣戍甘肅。其徒劉之協、宋之清等分赴川、陝、湖北一帶布教。黨徒日衆，遂倡言劫運將至，以河南鹿邑王發生僞爲明裔朱姓，奉之爲主。事覺被捕，而劉之協乘間逃脫。朝廷下令大索。州縣官逐戶搜緝，輾轉株連，教徒不能自安。嘉慶元年，枝江聶傑人宜都張正謨遂起事。湖北之長樂、長楊、當陽等縣教徒大起，皆以「官逼民反」爲詞。而四川陝西諸教徒，亦乘機起事。亂事遂蔓延湖北、四川、陝西、甘肅、河南五省。清室糜銀二萬萬兩，竭全力以平之。至嘉慶七年，教徒遂不復能與清廷抗。

然白蓮教中人暗中之運動，則未或中輟也。於是造作經卷畫像，流布內地，多分支派。其

傳習畿南一帶者，有八卦、榮華、紅陽、白陽諸目，而八卦教教徒尤衆。遍布直隸、河南、山東、山西諸省，以河南滑縣李文成、直隸大興林清爲之魁，更名曰天理教。文成黨與數萬，最盛。林清居近宮禁，賄通內侍，外倚文成之衆爲援。嘉慶十六年，慧星見西北方，欽天監謂其占主兵，乃將十八年閏八月移至次年二月。教徒附會之，以爲閏八月不利之兆。又以白蓮教經典，有『二八中秋黃花落地』之語。乃故神其說，謂據星象，應在九月十五日午時，將乘嘉慶帝幸木蘭時，據京師。滑縣令強克捷探知之，密封白巡撫高杞，衛輝府知府郎應騏，皆不應。克捷乃捕文成，斷其脛，下之獄。教徒以事迫不及待，遂於嘉慶十八年九月初七日聚衆三千，破滑縣，殺克捷，出文成於獄。於是直隸之長垣、東明，山東之曹定、陶、金鄉諸縣教徒，同時殺官圍城，而據曹及定、陶二縣。

李文成既起事，林清之黨曹福昌度十七日嘉慶帝次日潤，留守諸王大臣且出扈，欲以是日乘虛竊發。而清狃於經織，不欲改期。密令教徒二百餘，以十五日集北京外城之菜市，由宣武門潛入內城，各藏兵器，雜酒肆中，待日脯則分攻禁城之東西華門。約太監劉德才楊進

忠等分道引入，闖進喜等爲內應，而自伏黃村。至期，東華門護軍覘其異，遽閉關。教黨闖入者僅十餘人，餘悉奔散。其入西華門者八十餘人，反關以拒清兵。教徒得內監嚮導，已知大內在西，而誤由尙衣監文穎館斬關入。侍衛急閉隆宗門，遂不得入。總管太監常永貴，縛由東華門入之二人於倉震門。皇子等方在上書房讀書，皇次子緜寧（卽道光帝）命諸太監登垣瞭望。教徒有手執白旗攀垣將踰養心門以入者，緜寧發鎗擊之，再發再中。教徒不敢進，將火隆宗門；適諸王大臣率兵入，戰敗於中和門；教徒皆就擒。十七日，林清被擒於黃村。時李文成猶據滑縣。十一月，清兵圍之，文成自焚死。

第三節 八卦教及義和拳之起原

嘉慶間四川陝西湖北之役，及林清之役，事雖不成，亦可謂轟轟烈烈，極運動之能事矣。是皆教徒數十年間，百計經營之結果，固非一朝一夕之功也。今以勞乃宣義和拳教門源流考所引諸公牘爲根據，將歷次教案，分列於下，俾知乾嘉間白蓮教徒積極運動之精神。惟據官書以敍祕密結社之歷史，徵信必難，然八卦教及義和團之原委，或可以窺見一斑也。

嘉慶十三年七月上諭有「近日江南之穎州府、亳州、徐州府、河南之歸德府、山東之曹州府、沂州府、兗州府一帶；多有無賴棍徒，拽刀聚衆，設立順刀會、虎尾鞭、義和拳、八卦教名目，橫行鄉曲」諸語，可知義和拳在嘉慶十三年，已甚活動。

嘉慶二十年那彥成摺云：「王秉衡即王景曾，其族分住直隸灤州及盧龍縣等處，以大乘教清茶門分往外省傳徒。茲王秉衡自直隸至楚省，復來江南傳徒，釀成巨案，著那彥成派員將王姓族中傳教之人，全數收捕，勿令免脫欽此。」臣派員在石佛口、盧龍、安家樓莊，訪獲自江南回籍之王殿魁，並其子王朝萬。據王殿魁供認于乾隆五十七年，即在淮安、溧水、泗州、江寧等處傳徒，伊即在山陽（淮安府首縣）開糧食店，五六年回家一次；並供出伊族人在湖北傳教共有三人，一名王書魯，一名王泳太，一名王興建。王書魯即王景曾，又名王大鼻子；先在江南儀徵縣傳教，即在彼住家。又有王如青之次子小名來子，在山西傳教。又據委員拿獲王三樂、王三畏，供稱伊兄王三顧，從前曾往山西。又有王紹英者，曾在山西傳教犯案。又查辦過王烈案內，又有王際昌、王漢倬、王秉鈞三犯」云云。